

证券代码：300188

证券简称：美亚柏科

公告编号：2016-55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51）：公司定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3:00 在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美亚柏科大厦 2109 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委托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16年11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2月2日（星期五）下午15: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2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2月1日15:00至2016年12月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委托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卢永华已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发出公开征集投票权委托书，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如公司股东拟委托独立董事卢永华就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的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请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并于本次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送达。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上述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美亚柏科大厦 2109 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逐项审议《〈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1.3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

- 1.4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 1.5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解除限售条件
- 1.6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的方法和程序
- 1.7 股权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 1.8 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 1.9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异常情况的处理
- 1.11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2、审议《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均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即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作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16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 2、登记地点：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美亚柏科大厦公司证券部
-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

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美亚柏科证券部

邮政编码：361008

联系人：李滢雪、邱素萍

联系电话：0592-3698792

传真：0592-2519335-212

电子邮箱：tzzgx@300188.cn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188”，投票简称为“美亚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1.00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1
1.2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1.02
1.3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	1.03
1.4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1.04
1.5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解除限售条件	1.05
1.6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的方法和程序	1.06
1.7	股权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1.07
1.8	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08
1.9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09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异常情况的处理	1.10
1.11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1.11
议案2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00
议案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00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6年12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2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2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公司/（本人）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公司/（本人）承担。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数量和分配			
1.3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			
1.4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1.5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解除限售条件			
1.6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的方法和程序			
1.7	股权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1.8	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9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异常情况的处理			
1.11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议案2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议案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中用表决符号“√”表示，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或签字):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有效期限: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3: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